

上水婦女會回應「人口政策諮詢文件」

就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發表的「人口政策諮詢文件」，上水婦女會於本年一月十四日在會所內舉行聚焦小組討論會，收集會員的意見。當天出席小組的會員共十一人，有關詳情請見附件。會議討論的要點和回應，請見下文。

上水婦女會是家計會轄下的地區組織，共有會員三千八百四十四人。婦女會主要是向基層婦女推廣家庭計劃、性與生殖健康和家庭生活教育的訊息。

上水婦女會會長



周秀蓮

二零一四年一月廿日

討論要點和回應

釋放現有人口的潛力 --- 鼓勵女性料理家務者就業

- 年長「女性料理家務者」重投職場的意欲應該不大。即使有意重投勞動市場，就業機會亦不高，因難於與有活力、效率高的年輕人競爭。僱主亦未能或不願為年長僱員購買勞工保險。
- 年長「女性料理家務者」若有機會再次就業，與會者認為兼職最為合適，因體力上難於應付工時過長或體力勞動大的工作。而一些有意義，又有利身心發展的工種，如幼兒託管服務等，亦會受歡迎。
- 與會者建議政府把退休年齡延至 65 歲，因為 55 至 60 歲的退休人士一般身體強健，工作能力仍高。建議延遲退休年齡，因可維持穩定收入，亦可減輕政府負擔。現時只限 65 歲或以上才可享有長者福利，變相退休後至 65 歲期間，需完全依賴個人積蓄生活，經濟壓力非常沉重。但有部分與會者擔心延遲退休年齡或會影響下一層員工的晉升機會，故寧可按時退休，退休後多參與社區及義工活動。
- 與會者一致贊成應提供更多、更方便、更容易負擔的幼兒服務，讓有年幼子女的「女性料理家務者」可重投勞動市場。
- 現時的再培訓課程旨在消磨時間，無助提高就業機會，但同意某些證書課程能夠提升個人的自信心。
- 與會者一致贊成應該提供家庭友善工作安排，如兼職、彈性上班、家居辦公等，因這不但可大大幫助雙職父母，還可免卻聘用外傭的需要。

營造有利環境，讓市民成家立室及生兒育女

- 大部分與會者認為政府應該推出政策去鼓勵生育，尤其是房屋和教育政策。
- 部分與會者表示，她們的子女不願生育，是因為現今社會的家庭觀念已經改變。與會者期望政府可以加強推廣重視家庭的觀念，提高家庭凝聚力，並鼓勵睦鄰，鄰里守望相助。
- 與會者認為，港人遲婚遲育的原因很多，包括：住屋問題、生活費太高、教育環境不理想等。這些問題特別影響中產階層，雖然他們的薪金及學歷水平較高，但生育意欲卻遠遜於低收入人士，主要是因為他們得不到社會合理的福利和保

障。

- 如要推動市民提早成家立室、生兒育女，與會者認為政府應推出政策讓市民有屋住。因為先安居，才可以成家立室，再生兒育女。
- 提高子女免稅額、提供特惠金、直接補助及津貼等，均無助中、上階層人士生兒育女，這只會變相鼓勵更多低收入家庭多生子女，以取更多的經濟援助。
- 至於提供家庭友善的工作安排，如兼職、彈性上班、家居辦公等，應有正面鼓勵作用，這亦是中產家庭較關注的。因為現時香港人往往工作時間太長，以致很多夫婦沒有信心生兒育女。
- 與會者表示，應協助生育有困難的夫婦提供生殖科技治療的各項支援，因為他們都是學識水平較高的中產一族，他們可能因要在社會拼搏，而錯過了懷孕的最佳年齡，所以政府應盡力提供協助。
- 與會者認為，中產人士都能為下一代提供較優良及全面的環境，但若他們不願生育的話，可能會影響香港未來的人口質素。
- 與會者補充，施政能否成功，乃取決於市民對政府的信任程度。現時許多社會福利措施已被濫用，而真正需要這些福利的人士卻被剝削。政府應嚴厲跟進公屋富戶、檢討現有公屋租戶審查機制、每日 150 個單程證配額等，從而讓真正有需要人士盡快分配到公屋。
- 與會者建議香港政府參考新加坡的中央公積金制度，提供住屋、醫療、退休等多方面的保障。

迎接高齡化社會帶來的機遇（改善長者生活環境）

- 與會者重點提及，政府應設立更多的老人中心、提供多元化的社區活動，如康樂活動、旅遊優惠、義工服務等，讓長者可以與社區保持聯繫。
- 與會者建議設立長者村，讓長者聚在一起，有利他們互相溝通和參與社區活動。現時，上水區有議員顧及長者需要，經常向長者提供優惠服務或免費活動，這些社區福利足以令長者非常滿足。
- 社區應增設長者陪診及探訪服務，這尤其對獨居長者幫助甚大，亦可協助他們擴闊社交圈子，有利身心健康。

- 與會者表示退休後，身體仍然非常健壯，可以四處遊玩，享受人生。他們非常歡迎\$2 長者乘車優惠，建議優惠持續，並推前至 60 至 64 歲的長者。
- 與會者一致認為「銀髮市場」在香港的發展潛力不大，因為大部分長者即使有積蓄，也不肯花費，情願把錢留給下一代。
- 與會者大都不願意返內地養老，因為兩地的文化差異甚大，內地的醫療設施又不及香港的先進。除非內地有親戚朋友可與他們一同居住，否則返內地養老，會有被遺棄的感覺。

附件：出席者的個人資料

	年齡	性別	教育程度	職業	婚姻狀況	結婚年期	子女數目(年齡)
1	53	女	中五	家庭主婦	已婚	28 年	1 (20)
2	58	女	初中	家庭主婦	已婚	37 年	2 (36 ; 33)
3	58	女	初中	家庭主婦	已婚	31 年	1 (30 ; 26)
4	59	女	小六	家庭主婦	已婚	30 年	3 (29 ; 28 ; 26)
5	60	女	中一	家庭主婦	已婚	40 年	2 (38 ; 37)
6	60	女	中一	家庭主婦	已婚	40 年	2 (39 ; 35)
7	61	女	小學	家庭主婦	已婚	41 年	3 (40 ; 38 ; 36)
8	62	女	中學	家庭主婦	已婚	38 年	1 (37)
9	63	女	中學	家庭主婦	已婚	40 年	2 (39 ; 35)
10	65	女	小學	家庭主婦	已婚	42 年	2 (40 ; 35)
11	67	女	小學	家庭主婦	已婚	46 年	3 (45 ; 43 ; 40)